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根据工作需要并结合公司实际，本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原章程内容	拟修订内容
第五条 公司的 <u>总裁</u> 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	第五条 公司的 <u>董事长</u> 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

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周年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16日